

我国青少年足球俱乐部与“家-校-社”协同发展研究

黄凤 和锡健

大理大学体育科学学院, 云南 大理 671003

[摘要] 迅速促进青少年在校园之外的足球训练与校内足球活动的共同进步, 是中国足球实现赶超和跨越的必要途径。本研究以青少年足球俱乐部与“家-校-社”协同发展作为研究对象, 运用文献资料法、访谈法和逻辑分析等方法, 探究我国青少年足球俱乐部与“家-校-社”协同发展的意义及存在的问题, 最后提出青少年足球俱乐部与“家-校-社”协同发展的路径, 为社会化青少年足球俱乐部发展提供理论依据和实践参考。

[关键词] 青少年足球俱乐部; 家校社; 协同发展

DOI: 10.33142/jscs.v4i5.14006

中图分类号: G843

文献标识码: A

Research on the Collaborative Development of Youth Football Clubs and "Home-School-Society" in China

HUANG Feng, HE Xijian

School of Sports Science, Dali University, Dali, Yunnan, 671003, China

Abstract: Rapidly promoting the joint progress of youth football training outside of campus and on campus football activities is a necessary way for Chinese football to achieve catch-up and leapfrogging. This study takes the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of youth football clubs and "home-school-society" as the research object, and uses methods such as literature review, interview, and logical analysis to explore the significance and existing problems of the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of youth football clubs and "home-school-society" in China. Finally, a path for the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of youth football clubs and "home-school-society" is proposed, providing theoretical basis and practical reference for the development of socialized youth football clubs.

Keywords: youth football clubs; home school society; collaborative development

引言

近年来,我国政府对青少年足球运动的发展给予了高度重视,制定了一系列政策措施,以推动足球运动的普及和提高。2015年,我国颁布了《中国足球改革总体方案》^[1],在该方案中确立了足球改革与发展的总体目标,并强调要积极推动青少年足球运动的普及与提升,增加青少年足球的普及率以及提高竞技水平。此后,《中国足球中长期发展规划(2016-2050年)》^[2]等政策文件进一步强调了青少年足球人才培养的重要性。2017年11月国家体育总局等7部门联合印发了《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3]的通知,明确了要大力发展青少年足球运动和建设青少年体育俱乐部。2019年《体育强国建设纲要》^[4]中指出推进青少年体育杰出人才培养计划,促进体育学校特色队伍、俱乐部队伍,以及各级学校运动队和俱乐部的建立与发展。继续利用体育学校和社会俱乐部的优势,培养竞技体育的潜在人才。201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5]提出:“大力推进校园文化建设,重视家庭教育和社会教育”。随着2021年7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颁布了《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6],鼓励学生参与体育锻炼,增强体质,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压力。同时该政策的颁布使得大量青少年体育培训行业因此迎来了前所未有的

发展机遇。2023年1月17日《关于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意见》^[7]提出学校积极扮演协同教育的主要角色,家长认真执行家庭教育的基本职责,社会有力地提供全方位育人的支持服务。然而,如何把握这些政策机遇,找到合适的发展路径,成为青少年足球俱乐部有待解决的问题。

1 青少年足球俱乐部与“家-校-社”体育协同发展的意义

1.1 家庭体育是青少年体育发展的基石,家庭是保障学校与俱乐部的桥梁

家庭体育在青少年体育发展中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不仅是青少年体育发展的基石,还是连接学校与俱乐部的桥梁。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8]强调了家庭在青少年体育锻炼中的责任,要求家长配合学校和教育、体育行政部门,共同促进孩子的体育锻炼与健康。家庭始终是孩子的首个学习场所,父母则是孩子的启蒙导师。家庭教育在培养孩子品德和才能方面扮演着关键角色。要使体育成为孩子日常生活的一部分,必须确保家庭环境中充满体育气息和活力,采取恰当措施,激发家长与孩子共同参与体育活动的热情,培养持之以恒的运动习惯,让家庭体育活动焕发生机。例如,在奥运会期间,许多家长陪同孩子观看比赛,这不仅增进了孩子们对奥运会的认识和

兴趣,也点燃了他们参与体育运动的激情。同时也加强了孩子的爱国主义精神。正所谓“无体育不教育”,体育是家庭教育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对于促进孩子的全面成长和社会适应能力至关重要。家庭体育与学校体育及社区体育相比,拥有其独特且不可替代的作用和价值。开展家庭体育活动时,应考虑孩子不同年龄阶段的身心发展特点,确保活动的科学性,同时也要注意娱乐性,维护孩子的兴趣并激发他们的热情。家庭体育的核心不仅在于“运动”本身,更在于“教育”,即通过充满乐趣和意义的运动活动,无声地促进亲子间的情感交流和教育^[9]。

1.2 青少年体育俱乐部与学校融合是社会需求,保障了课外体育活动和课后服务协同开展

青少年体育俱乐部与学校融合,不仅是社会发展的需求,也是实现青少年全面发展的有效途径。“双减”政策的实施为青少年体育培训机构进入学校参与课后体育服务提供了新的机遇。这不仅促进了青少年体育培训市场的发展,还为青少年提供了更多参与户外活动和体育锻炼的机会。俱乐部与学校的融合,可以实现场地设施、教练员等资源的共享,使得学校能够提供多样化、专业化的体育活动。例如足球俱乐部可以提供丰富多彩的足球游戏、比赛和丰富体育课程和资源,满足学生的体育需求。学校放学后的时间,借助俱乐部参与,能够更高效地利用学生的课余时间举办课外体育活动。在2021年,国家体育总局正式发布了“十四五”体育发展规划,其中清晰指出“扶持青少年体育社会团体指导学校体育活动,推广体育技能。倡导政府向体育社会团体采购体育教育和教练服务”。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之下,学校与社会足球俱乐部的协同发展会更加顺畅^[10]。通过这种融合,课外体育活动和课后服务得到了有效保障和协同开展,为青少年的健康成长创造了良好的环境。社会体育俱乐部与学校融合不仅在政策引领和教育理念的变革下获得机遇,还能够满足当今社会发展需求中促进“家、校、社”协同发展的要求。这种合作能够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促进身心健康,优化资源配置,培养有社会责任感的青少年,为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作出贡献^[11]。

1.3 实现资源共享,拓展体育运动空间,带动社区群体运动氛围

社区作为城市治理的核心组成部分,其重要性不言而喻。借助足球俱乐部之力,社区足球可以在设施、资金、教练队伍、管理等多个层面获得系统的规划和指导。这样做不仅确保了社区足球的持续和稳定成长,而且也能推动足球俱乐部的进步,实现互利共赢的局面。据报道,在只有7.5万名小学生的川崎市,面向小学生的社区足球俱乐部约有200家^[12],家庭和社区联动能最大程度培养孩子对足球的热爱。社区体育环境是社区开展体育活动的重要场域,是家庭体育和学校体育的有效延伸。在实践成效中,

社区的体育资源开发和利用,是社区体育环境建成以及体育环境转换的重要依托^[13]。设立社区体育资源共享平台,完善不同组织和个人之间的资源使用,对社区内的体育设施资源进行统一的规划和管理,保证资源的有效利用。可以将社区内的空闲场地改造为体育运动场所,在公园、绿地等公共场所设置简单易操作的健身器材,推广可移动、可拆卸的体育设施,适应不同场地的需求。俱乐部参与到社区中,可以组织多样化的体育活动,例如亲子活动,健康跑、趣味比赛等,丰富社区的运动氛围。同时,也可以培养社区体育组织,形成稳定的体育兴趣小组,培养体育志愿者和社区体育指导员,普及科学的建设方法。

1.4 强化足球青训体系与校园足球的合作力度,促进了青少年足球联赛的发展

随着《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八大体系建设行动计划》^[14]和《中国青少年足球改革发展实施意见》^[15]等政策,为青少年足球的发展提供了明确的指导和规划。毛振明教授提出,校园足球是体育与教育结合的先锋和关键战役。表面上,校园足球似乎是推动中小学生学习足球运动的事业,但实际上它蕴含着将高水平的青少年足球训练和比赛重新引入校园的深远意义。因此,在处理校园足球相关事务时,必须具备前瞻性的战略规划,不仅仅将校园足球视为学校内的一项体育活动推广^[16]。在《关于提升学校体育课后服务水平促进中小学生健康成长的通知》强调要统筹整合体育系统和教育系统的优势资源,以中小学为主体开展全覆盖、高质量的展开体育课后服务。例如将专业的青训机构资源引入校园,如教练员、教学方法、训练设施等,以提高校园足球的训练水平,促进校园足球发展,俱乐部可以培养优秀的教练员进校园提供专业的训练。2022年,由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中国足球协会共同研究制定的《中国青少年足球联赛赛事组织工作方案(2022—2024年)》^[17]和《中国青少年足球联赛竞赛工作方案》^[18]同时发布,这标志着“中国青少年足球联赛”正式拉开帷幕。该联赛的启动立足于国家战略层面,标志着体教融合政策的实质性进展,它是培育青少年全面素质发展的重要基地。联赛的参赛主体、分组安排、参赛人数、赛程、场地、球门等竞赛要素均体现了精心和科学的规划^[19]。

2 青少年足球俱乐部与“家-校-社”体育协同发展存在的问题

2.1 家长体育观念认知存在偏差,在家庭体育中的意识、责任感和代入感不强

家庭是培养青少年终身体育的重要场所,但是学校、社会以及家庭自身并未意识到家庭体育对青少年发展的重要性^[20]。针对家庭体育发展的认知问题,研究主要从四个方面来看。第一,家长对体育价值认识不足,部分家长过于重视学业成绩,认为体育活动会分散孩子的学习精力,忽视了体育在培养孩子团队精神、坚韧意志和健康体魄方

面的重要作用。第二,家长在家庭体育中的意识不强,一些家长认为体育教育是学校和俱乐部的责任,自己在家庭中无需过多参与。第三,家长在家庭体育中的责任感不足,家长是孩子的第一任教师,但在体育教育方面,部分家长未能承担起引导和督促的责任。他们可能未能为孩子创造良好的家庭体育氛围,也未能陪伴孩子共同参与体育活动,从而影响了孩子的体育兴趣和技能提升。第四,家长的代入感不强。在很多家庭中,家长未能以身作则,积极参与体育活动,这使得孩子难以感受到体育的魅力,也难以激发他们对体育的热爱。这些问题不仅影响了青少年的全面发展,而且还阻碍了家校社体育协同发展的进程。

2.2 学校体育资源供给不足、可利用场地设施不足

学校体育资源是学校教育资源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培养人才的过程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首先,学校体育资源供给不足表现在师资力量和教学设备两个方面。一方面,专业体育教师数量有限,难以满足日益增长的青少年体育教育需求。另一方面,体育教学设备陈旧、数量不足,使得许多体育项目无法开展,限制了学生的体育活动选择。其次,可利用场地设施不足的问题更为突出。学校体育场地面积有限,往往无法满足全校师生的体育活动需求。足球场、篮球场等常见运动场地在高峰时段尤为紧张,导致学生无法得到充分的体育锻炼。此外,部分学校由于场地不足,不得不减少体育课程,或者将体育课程改为室内教学,这无疑降低了体育教育的实效性。因此,学校队伍比赛场次较少,缺乏比赛的经验。这些问题导致了青少年足球俱乐部在家-校-社协同发展过程中面临了许多的挑战。

2.3 社区缺乏社会体育指导员、体育项目场地器材不足

社区缺乏社会体育指导员和体育项目场地器材不足的问题,成为制约青少年体育教育发展的关键因素。首先,社会体育指导员的缺失对青少年体育教育产生了直接影响。社会体育指导员是连接社区与青少年体育活动的桥梁,他们的专业指导对于提高青少年体育技能、培养体育兴趣至关重要。然而,社区中这类专业人才匮乏,导致青少年在体育活动中缺乏有效的指导和规划,体育活动的质量和安全性难以得到保障。其次,体育项目场地器材的不足,限制了社区体育活动的多样性和广泛性。足球、篮球等团队运动需要特定的场地和器材,而社区的现有资源往往无法满足需求。这不仅影响了青少年体育技能的提升,也降低了他们参与体育活动的积极性。此外,场地器材的不足还可能导致体育活动中的安全隐患,增加了社区组织体育活动的难度。这些问题在青少年足球俱乐部与家校社体育协同发展中的体现尤为明显。足球俱乐部在社区中的活动往往因为缺乏专业指导和适宜场地而难以开展,影响了青少年足球人才的培养。同时,社区体育活动的单一性也无法满足不同青少年的体育需求,不利于青少年体育兴趣的培养和体育习惯的养成。

2.4 家庭、学校、社区体育协同机制不完善

家庭、学校、社区体育协同机制的不完善,成为制约青少年体育教育质量提升的关键问题。首先,协同机制的不完善体现在缺乏有效的沟通与合作。家庭、学校、社区之间往往缺乏固定的沟通渠道和合作机制,导致体育教育资源的分散和利用不充分。家长可能对学校的体育教学计划一无所知,而学校也可能不了解社区体育资源的分布情况,这种信息的不对称降低了协同效率。其次,责任分工不明确。在青少年体育教育中,家庭、学校、社区各自的角色和责任没有明确的界定,导致在实际操作中相互推诿或重复劳动。例如,学校可能期望社区提供更多的体育活动,而社区则期待学校承担更多的体育教育责任。再次,资源共享不充分。家庭、学校、社区各自掌握一定的体育资源,但由于协同机制不完善,这些资源难以实现有效整合。学校可能有专业的体育教师,但缺乏足够的体育场地;社区可能有场地资源,但缺乏专业指导人员。这种资源的不匹配限制了青少年体育活动的多样性和质量。这些问题在青少年足球俱乐部的运营中尤为突出。足球俱乐部需要家庭的支持、学校的专业指导和社区的资源保障,但协同机制的不完善导致足球俱乐部在组织训练、比赛和活动时遭遇重重困难,如家长参与度不高、学校课程与俱乐部活动时间冲突、社区场地资源不足等。

3 青少年足球俱乐部与“家-校-社”体育协同发展的路径

3.1 正确引导家庭的期望偏差,转变家长传统观念

家庭体育中体育环境的营造与培养和父母的“示范效应”是家庭体育发展的决定因素。首先,加强宣传和教育工作,提高他们对体育价值的认识。例如社区里可以举办体育讲座,入户发放宣传手册、口头宣教,宣传体育精神,将新的思想、新的文化融入当地居民的日常生活之中,通过持续的文化熏陶与引导,渐渐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其次,青少年足球俱乐部应与学校、家庭、社区共同营造良好的体育文化氛围,创新家庭体育活动形式,引导家长积极参与家庭体育活动,让家长和孩子共同享受体育带来的乐趣,提升他们的责任感和代入感,从而改变家长的体育观念。最后,建立家庭、学校、俱乐部沟通的平台,开展家长体育教育培训,提供家长的体育认知和体育知识,树立良好的榜样,真正实现青少年足球俱乐部与家-校-社体育的协同发展。

3.2 政府加大扶持力度,完善学校体育教育资源

政府加大扶持力度,完善学校体育教育资源,是推动青少年足球俱乐部与家-校-社协同发展的关键。首先,政府部门应加大对学校体育资源的投入,设立专项基金,用于学校体育设施的建设和更新,例如购买先进的体育器材、改造体育场地以及学校体育活动和体育竞赛。其次,制定相关促进学校体育发展的政策,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

到体育教育中来,例如资金补贴、农村地区教育补贴等方式,吸引社会组织和个人投资学校体育教育事业,形成多元化的投资途径。最后,政府应推动建立体育资源共享机制,实现学校体育资源在非教学时间向社区开放,同时,发展以学校为主导的家庭体育和社区体育,鼓励学校与青少年足球俱乐部、社区体育机构建立合作关系,共同利用体育资源。这有助于促进社区体育活动的开展,为青少年提供更多参与体育活动的机会。

3.3 引进优秀社会体育指导员,并拓展合作渠道,完善场地器材

社会体育指导员是社区体育发展的执行主体,是维护俱乐部与社区体育发展的重要引导力量。社区应积极招募和培养社会体育指导员,通过专业培训提升他们的业务能力。首先,俱乐部可以与各体育院校、体育协会等建立合作关系,将优秀的体育专业学生引入到社区里来,提供一定的劳动报酬、定期培训和进修学习机会,以提高他们的专业水平和教学能力。其次,政府加大对社区体育场地设施的投资,完善各体育项目的场地器材的使用,通过政策引导和资金支持,促进社区体育资源的均衡发展。同时,社区可以与俱乐部、学校、企业等合作,共同投资建设体育场地和购置体育器材,实现资源共享。为青少年足球俱乐部与“家-校-社”体育协同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3.4 完善家庭、学校、社区体育协同发展机制

家庭、学校、社区是社会体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家庭、学校、社区、俱乐部是孩子参加足球运动的场所。孩子在足球运动的发展不能光靠学校的单方面努力,应以家庭为主要引导,学校为中心,社区为延伸,俱乐部为辅助,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应建立和完善家庭、学校、社区协同机制。首先,设立专门的协调机构,负责统筹规划青少年体育教育活动,例如政府牵头,组织成立家庭、学校、社区体育协同发展委员会,明确各方责任,制定具体的分工和协作流程,各司其职。其次,搭建资源共享平台,实现体育师资、场地器材、教练员等资源的优化配置,为青少年提供更多的足球训练和比赛机会,同时俱乐部也应该参与社区体育活动,为社区提供足球教育和服务。最后,完善良好的协同发展机制,需要俱乐部、学校、社区三方面共同努力,加强合作,形成合力,促进青少年体育的快速发展。

4 结语

全国政协委员、北京市第十二中学联合学校总校长李有毅提出倡议,应促进家庭、学校、社区三者之间的协同合作,构建一个以家庭体育活动为基础,学校体育教育为核心,社区体育活动为拓展和补充的三位一体发展格局。这种模式有助于实现家庭、学校、社区资源的有效共享和优势互补,进一步推动体育治理体系及治理能力的现代化发展,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21]。家庭、学校、社区在青少

年足球俱乐部的发展中扮演着不可或缺的角色。家庭作为青少年的第一所学校,应当承担起培养孩子体育兴趣和习惯的责任。学校作为青少年的主要教育场所,应当为学生提供系统的体育教育和训练。社区作为青少年的生活环境,应当为青少年提供丰富的体育资源和活动。要实现家庭、学校、社区体育协同发展,需要政府、学校、社区和家庭之间的紧密合作。政府应当出台相关政策,为家庭、学校、社区体育协同发展提供政策保障,学校应当与家庭、社区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家庭应当积极参与青少年的体育活动,为青少年的体育成长提供支持,社区应当为青少年提供丰富的体育资源和活动,为青少年的体育发展提供支持。在未来的研究中,我们将继续关注青少年足球俱乐部与“家-校-社”体育协同发展的实践和成效,进一步探索如何更好地整合家庭、学校、社区资源,为青少年提供更好的体育教育和发展机会。

[参考文献]

- [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足球改革发展总体方案》的通知 [EB/OL]. (2015-03-16) [2024-08-30]. https://www.gov.cn/jzhengce/content/2015-03/16/content_9537.htm.
- [2] 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印发《中国足球中长期发展规划(2016-2050年)》的通知 [EB/OL]. (2016-04-11) [2024-08-30]. <https://www.sport.gov.cn/n35/n20001395/c20046956/content.html>.
- [3] 体育总局等7部门联合制定了《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的通知 [EB/OL]. (2018-01-17) [2024-08-30]. <https://www.sport.gov.cn/qss/n5013/c844024/content.html>.
-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体育强国建设纲要》的通知 [EB/OL]. (2019-09-02) [2024-08-30]. https://www.gov.cn/jzhengce/content/2019-09/02/content_5426485.htm
- [5]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的通知 [EB/OL]. (2019-02-23) [2024-8-30]. https://www.gov.cn/jzhengce/2019-02-23/content_5367987.htm.
- [6]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 [EB/OL]. (2021-07-24) [2024-07-14]. https://www.gov.cn/jzhengce/2021-07/24/content_5627132.htm.
- [7] 教育部等十三部门发布《关于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意见》的通知 [EB/OL]. (2023-01-17) [2024-08-30]. https://www.moe.gov.cn/srcsite/A06/s3325/202301/t20230119_1039746.html.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体育法 [N]. 人民日报, 2022-06-28(17).
- [9] 张磊. 发挥家庭体育的独特育人功能 [J]. 平安校园, 2022(7): 70-71.

- [10]体育总局关于印发《“十四五”体育发展规划》的通知[EB/OL]. (2021-10-25) [2024-09-02]. <https://www.sport.gov.cn/n315/n330/c23655706/content.html>.
- [11]刘煜,易静,王蓓蓓. “双减”背景下社会体育俱乐部与学校融合的机遇、挑战与路径[J]. 湖北第二师范学院学报, 2024, 41(6): 52-60.
- [12]杨汀. 从日本社区少儿足球俱乐部的毕业典礼说起[N]. 新华每日电讯, 2024-04-08(8).
- [13]王亮,钟丽萍,范成文,等. 我国青少年体育“家校社”协同育人实践与推进策略[J]. 体育文化导刊, 2023(12): 52-58.
- [14]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印发《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八大体系建设行动计划》的通知[EB/OL]. (2020-09-11) [2024-09-06]. https://www.moe.gov.cn/srcsite/A17/moe_938/S3273/202009/t20200925_490727.html.
- [15]国家体育总局等12部门印发《中国青少年足球改革发展实施意见》的通知[EB/OL]. (2024-03-26) [2024-09-06]. <https://www.sport.gov.cn/n20001280/n20745751/c27590285/content.html>.
- [16]毛振明,刘天彪,臧留红. 论“新校园足球”的顶层设计[J]. 武汉体育学院学报, 2015, 49(3): 58-62.
- [17]教育部、体育总局、中国足球协会关于印发《中国青少年足球联赛赛事组织工作方案(2022-2024年)》的通知[EB/OL] (2022-06-01) [2024-09-06]. <https://www.sport.gov.cn/n315/n20001395/c24324730/content.html>.
- [18]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印发《中国青少年足球联赛竞赛工作方案》的通知[EB/OL]. (2022-06-01) [2024-09-06]. <https://www.sport.gov.cn/n315/n20001395/c24324730/part/24325543.html>.
- [19]李阳,朱贺,侯志涛,等. 中国青少年足球联赛开启的新价值、新思考、新路径[J]. 体育科学, 2022, 42(12): 77-85.
- [20]牛群,王恒利,邵峰. 家庭体育教育发展价值、困境及对策[J]. 体育文化导刊, 2021(10): 90-95.
- [21]李有毅委员: 打造“家-校-社”协同联动的青少年体育发展模式[EB/OL]. (2020-05-27) [2024-09-02]. https://www.moe.gov.cn/jyb_xwfb/xw_zt/moe_357/jyzt_2020n/2020_zt06/shengyin/weiyuan/22005/t20200527_459636.html.

作者简介: 黄凤(2001—), 女, 壮族, 云南文山人, 硕士在读, 大理大学体育科学学院, 研究方向: 社会体育指导; 和锡健(1979—), 男, 纳西族, 云南丽江人, 硕士, 副教授, 大理大学体育科学学院, 研究方向: 体育教育训练学。